

中山市 2022 年预算调整方案报告

——2022 年 9 月 23 日在中山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上

根据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结合新增债务及预算收支变动情况，现将 2022 年预算调整情况报告如下：

一、省下达我市 2022 年地方政府新增债务情况

1 月 23 日、4 月 28 日，省财政厅分别下达我市 2022 年第一批地方政府新增债券额度 73 亿元和第二批地方政府新增债券额度 84 亿元，全部为新增专项债券。全市相应增加举借债务额度 157 亿元，全部资金已于 6 月 20 日下达完毕。

二、地方政府新增债务分配情况

拟将上述新增债券 157 亿元额度分配至 44 个项目，其中，市直项目 21 个共 105.1 亿元，镇街项目 23 个共 51.9 亿元，主要用于市政与产业园区、交通、生态环保、农林水利、社会事业等领域基础设施建设。

三、预算收支调整变动情况

根据市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审查通过的年初预算，2022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支均为 417.5 亿元。此次预算调整后，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增加 157 亿元，总收支从年初预算的 417.5 亿元调整为 574.5 亿元，收支平衡。

上述地方政府新增债券将根据年度到期应偿还规模，将还本付息资金纳入对应的预算体系安排，落实偿债资金来源。

四、火炬开发区（含民众街道）、翠亨新区（含南朗街道）及各街道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火炬开发区（含民众街道）、翠亨新区（含南朗街道）及各街道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均为专项债券，按照“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新格局要求，主要用于重点领域和重大项目。

火炬开发区（含民众街道）此次提请调增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支 18.8 亿元，总收支从年初预算的 22.9 亿元调整为 41.7 亿元。

翠亨新区（含南朗街道）此次提请调增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支 18 亿元，总收支从年初预算的 54.4 亿元调整为 72.4 亿元。

石岐街道此次提请调增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支 0.4 亿元，总收支从年初预算的 3.3 亿元调整为 3.7 亿元。

西区街道此次提请调增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支 1.3 亿元，总收支从年初预算的 15.4 亿元调整为 16.7 亿元。

南区街道此次提请调减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支 0.9 亿元，总收支从年初预算的 7.7 亿元调整为 6.8 亿元。

五桂山街道此次提请调增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支 1 亿元，总收支从年初预算的 0.2 亿元调整为 1.2 亿元。

东区街道此次不作预算调整。

五、落实预算调整方案和防范政府债务风险的措施

此次预算调整，将严格按照政府债务管理要求落实风险防范措

施。一是加强政府债务风险监测。根据 2021 年综合财力决算数，测算我市 2021 年度政府债务率约为 69%，处于绿色安全低风险区间。二是定期监控镇街政府债务情况。每年两次对全市各镇街政府债务风险情况进行等级评定并通报，对评定等级为黄色的镇街发送提醒函，要求其注意控制政府债务风险。三是按时足额偿还政府债券本息。严格按照省财政厅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工作计划表，按时足额偿还应缴政府债券本息。四是督促加快债券资金支出使用。落实通报督办机制，定期通报全市新增债券支出使用情况，必要时约谈支出进度缓慢的债券项目单位，督促镇街和项目单位按省有关支出要求，加快项目实施进度，推动债券资金规范高效使用。

六、2020-2021 年债券项目调整情况

根据省财政厅工作部署，将 2020-2021 年未完成支出的 12.7 亿元债券调整至 2022 年相应 4 个债券项目，其中，市直项目 1 个 9.6 亿元，镇街项目 3 个共 3.1 亿元，不增加举借债务额度。

专此报告，请予审议。

附件：1、中山市 2022 年预算调整草案

2、中山市 2022 年新增专项债券资金分配表